

騰邦控股有限公司
Tempu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80

TEMPUS
騰邦控股

中期報告
2021



目錄

頁次

- 2 公司資料
- 4 財務摘要
-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7 其他資料
- 2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 28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3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3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3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3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鍾一鳴先生(行政總裁)
葉志禮先生
王興藝先生
孫翼飛先生

非執行董事

鍾百勝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琪先生
黃繼興先生
鄭梓樂先生

公司秘書

張敏燕女士

執行委員會

鍾一鳴先生(主席)
葉志禮先生
王興藝先生
孫翼飛先生

審核委員會

黃繼興先生(主席)
李琪先生
鄭梓樂先生

薪酬委員會

鄭梓樂先生(主席)
李琪先生
黃繼興先生
鍾一鳴先生
孫翼飛先生

提名委員會

鄭梓樂先生(主席)
李琪先生
黃繼興先生

授權代表

鍾一鳴先生
孫翼飛先生

公司網站

www.tempushold.com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西9號
28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電氣道148號
21樓2103B室

核數師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九龍
尖沙咀廣東道30號
新港中心1座801至806室

香港法律顧問

嘉源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上環
德輔道中238號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者關係

李惠芳女士

股份代號

06880

買賣單位

2,000股

財務摘要

騰邦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茲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本期間的中期業績和本中期報告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變動
盈利能力數據(千港元)			
收益	241,528	171,849	40.5%
毛利	127,254	88,694	43.5%
除稅前虧損	(59,869)	(42,099)	42.2%
本期間除稅後虧損	(60,345)	(42,373)	42.4%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港仙)	(17.18)	(12.03)	42.8%
毛利率	52.7%	51.6%	1.1個百分點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變動
資產及負債數據(千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5,948	118,526	(10.6%)
銀行及其他借款	194,740	196,654	(1.0%)
流動負債淨值	(34,650)	(259,991)	(86.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6,753	114,500	(50.4%)
資產及營運資本比率／數據			
流動比率(倍)	0.9	0.5	0.4
資產負債比率(%)	66.2	60.8	5.4
存貨周轉天數(天)	55.5	62.8	(7.3)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天)	41.0	65.0	(24.0)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天)	70.0	89.6	(19.6)

財務摘要

主要比率附註：

毛利	收益－銷售成本
每股虧損	股東應佔虧損／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資產負債比率	借款總額／資產總值 × 100%
存貨周轉天數	本期間初及本期間末存貨結餘的平均數／銷售成本 × 期內天數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本期間初及本期間末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平均數／收益 × 期內天數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本期間初及本期間末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的平均數／銷售成本 × 期內天數

業務回顧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為241.5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171.8百萬港元增加40.5%。收入的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的影響較去年同期減輕。中國內地、澳門、新加坡及香港於期間的營商環境已基本恢復正常，雖然疫情繼續在馬來西亞肆虐，令OTO馬來西亞被迫結束零售門店及經營。整體而言，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益較去年同期錄得適度增長。然而，有關收益增長被(i)於本期間並無已確認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被撥回，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撥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約15.8百萬港元；及(ii)本期間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約24.3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並無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所抵銷。整體而言，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虧損60.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虧損42.4百萬港元。

健康及保健產品銷售業務

本期間，按摩椅、其他按摩產品與健美、診斷及治療產品收益分別為230.1百萬港元及11.3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健康及保健產品銷售業務分部收益的95.3%及4.7%。本集團共推出21款新產品，其產生13.4百萬港元的收益，佔本集團健康及保健產品銷售業務分部收益的5.6%。

銷售渠道

本集團不斷強化其銷售渠道及擴大其地區市場覆蓋範圍。本集團多元化的銷售渠道包括：(i)傳統銷售渠道，包括位於購物商場及百貨公司之零售網點；及(ii)主動銷售渠道，包括展銷專櫃、公司銷售、國際銷售及互聯網銷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表格為各銷售渠道之收益明細。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零售網點	126,572	52.4	91,316	53.8	35,256	38.6
展銷專櫃	7,689	3.2	10,458	6.2	(2,769)	(26.5)
公司銷售	78,510	32.5	44,207	26.0	34,303	77.6
國際銷售	9,456	3.9	6,137	3.6	3,319	54.1
互聯網銷售	19,188	8.0	17,601	10.4	1,587	9.0
總計	241,415	100.0	169,719	100.0	71,696	42.2

(i) 傳統銷售渠道

本期間，本集團傳統銷售渠道所得收益為126.6百萬港元，佔本集團健康及保健產品銷售業務分部收益的52.4%，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1.3百萬港元增加38.6%。該增加乃由於各國政府實施的防疫措施導致 COVID-19 疫情的影響有所減弱，市場已較上年同期相對的有所復甦。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經營以下零售網點，其中包括零售店及寄售專櫃：

	零售網點數量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中國內地	116	118	116
香港及澳門	23	23	23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9	14	15
總計	148	155	154

中國內地零售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116個零售網點，主要位於長三角、珠三角、京津冀地區及成都。於本期間，中國內地零售業務收益貢獻為50.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8.3百萬港元增加31.1%。該增加乃由於中國中央政府的強有力領導及有效措施對COVID-19疫情實施嚴格管制，從而令中國的COVID-19疫情獲得控制，中國內地的本地經濟已於本期間強勁復甦。

香港及澳門零售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澳門有23個零售網點。於本期間，該區零售業務收益貢獻為52.5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5.6百萬港元增加15.1%。於本期間，香港社會恢復穩定，與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受COVID-19疫情的衝擊相比，香港和澳門的COVID-19疫情相對得到控制，該地區的經濟出現溫和增長。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零售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新加坡經營9個零售網點。於本期間，該區零售業務收益貢獻為23.9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4百萬港元增加223.0%。該區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新加坡的COVID-19疫情保持相對穩定，新加坡政府已及時採取一系列救濟及支援措施，以鼓勵當地消費以致推動了對健康及保健產品的需求。於本期間，由於疫情在馬來西亞持續肆虐，故OTO馬來西亞已關閉其零售網點及經營。

(ii) 主動銷售渠道

主動銷售渠道是本集團重要的市場行銷及收益產生渠道。該等渠道不僅以最低固定經營開支幫助滲入新市場分部，而且減輕如零售店租金、人工成本及廣告開支等不斷增加的經營成本的影響。

本集團的展銷專櫃指本集團不定時在不同百貨公司及購物商場經營的推廣及非永久專櫃。展銷專櫃所得收益減少26.5%乃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以及相關的社交距離要求(包括人數及可容納人數的限制)所致，該持續的限制繼續影響該銷售渠道的表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公司銷售指向金融機構、零售連鎖店及專業機構等企業客戶選定的健康及保健產品銷售。公司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77.6%**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在中國內地的一間大型零售連鎖店積極促銷及擴張所致。

本集團的國際銷售指向其國際分銷商或批發商出口本集團的健康及保健產品，以供其於海外市場(如東歐及中東)分銷。國際銷售的收益增加**54.1%**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在歐洲及中東市場新客戶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互聯網銷售是指通過網絡團購平台進行的銷售及通過在主要**B2C**購物平台(如天貓)開設的網店進行的銷售。互聯網銷售的收益增加**9.0%**乃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刺激了持續的網上購物行為。

貿易業務

本集團的貿易業務是指個人消費品等商品的貿易。於本期間，貿易業務產生收益為**0.1**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營運所得收益的**0.1%**。貿易業務產生的收益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1**百萬港元減少**94.7%**，乃主要由於本期間貿易業務分部相對不活躍所致。

經營業績

收益

收益指健康及保健產品銷售以及消費品貿易的收入。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71.8**百萬港元增加**40.5%**至**241.5**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健康及保健產品銷售業務收益增加**42.2%**。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健康及保健產品銷售	241,415	99.9	169,719	98.8	71,696	42.2
貿易	113	0.1	2,130	1.2	(2,017)	(94.7)
總計	241,528	100.0	171,849	100.0	69,679	40.5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指採購產品之相關產品成本及直接開支。本集團於本期間的銷售成本為**114.3**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3.2**百萬港元增加**37.4%**。銷售成本增加乃主要是由於健康及保健產品銷售成本隨着該分部收益的增加而有所增加。

毛利

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分別為**127.3**百萬港元及**88.7**百萬港元。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分別為**52.7%**及**51.6%**，上升**1.1**個百分點。於本期間，毛利率保持穩定。

其他收入

本期間的其他收入為**2.5**百萬港元，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金**0.8**百萬港元、維修收入**0.9**百萬港元及銀行利息收入**0.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為**6.0**百萬港元，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金**4.0**百萬港元及維修收入**0.8**百萬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本期間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為虧損**28.5**百萬港元，主要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虧損**3.4**百萬港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約**24.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為虧損**2.6**百萬港元，主要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虧損**8.1**百萬港元，其部分被租金減免的**4.2**百萬港元及匯兌收益淨額的收益**1.2**百萬港元所抵銷。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確認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合共**15.8**百萬港元已於截止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撥回，主要為已收其他債務人的應收代價。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主要為自其他債務人產生的減值虧損**1.9**百萬港元，於本期間已降至**0.1**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本期間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為虧損2.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虧損3.3百萬港元)，主要為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煙台騰邦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廣東數程科技有限公司之虧損。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分銷開支、租賃開支及管理開支以及人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5.8百萬港元增至本期間的104.7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分銷開支增加2.1百萬港元、租金開支及管理開支增加2.6百萬港元以及員工成本增加13.1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人工成本及專業費用，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0.0百萬港元減至本期間的34.3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法律及專業開支減少2.0百萬港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減少3.7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9.1百萬港元，增加至本期間的19.5百萬港元。本期間融資成本增加乃由於其他借款利息增加0.4百萬港元，可換股債券利息增加1.5百萬港元，其中部份被銀行借款利息減少1.4百萬港元所抵銷。

除稅前虧損

鑒於存在上述因素，本集團本期間的除稅前虧損為59.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前虧損則為42.1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0.5百萬港元及0.3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期間需繳納所得稅的溢利增加所致。

期內虧損

鑒於存在上述因素，本集團本期間的虧損為60.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則為42.4百萬港元。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為**33.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0**百萬港元)。權益總額減少主要是由於本期間虧損所致。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34.7**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0.0**百萬港元)，包括目標公司的負債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的相關負債**0.1**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為**0.9**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5**倍)。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總值為**91.4**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4.5**百萬港元)，而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值為**489.8**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0.5**百萬港元)，包括目標公司的資產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247.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非流動資產減少而流動資產增加主要與出售目標公司有關，於本期間目標公司的資產由非流動資產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流動資產的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該資產於去年同期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105.9**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8.5**百萬港元)。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主要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存放於香港、新加坡及中國內地的銀行)。本集團於管理流動資金時採納的方法為盡可能確保其維持充足流動資金以償還到期債務，且不會產生無法接納的虧損或令本集團聲譽受損。

經營活動

本期間，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4.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1**百萬港元)，主要反映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入**18.0**百萬港元，並就存貨減少**0.6**百萬港元，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2.0**百萬港元，連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14.8**百萬港元而作出調整。

投資活動

本期間，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21.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用現金淨額：**2.4**百萬港元)，主要包括自附屬公司收到買方的按金**25.0**百萬港元並部份被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4.5**百萬港元抵銷。

融資活動

本期間，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41.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本期間償還可換股債券**15.5**百萬港元及償還租賃負債**21.6**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借款與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借款總額為**384.7**百萬港元，實際年利率介乎**1.38%**至**18.00%**。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0.8%**增加**5.4**個百分點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66.2%**，主要是由於本期間末存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約**24.3**百萬港元和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約**12.6**百萬港元所致。

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淨額為負**34.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營運資金淨額負**260.0**百萬港元減少**225.3**百萬港元或**86.7%**。負營運資金淨額減少主要是由於出售目標公司，如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所披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目標公司的淨資產**246.9**百萬港元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存貨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5.6**百萬港元減少**1.1**百萬港元至**34.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存貨周轉天數為**55.5**天，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62.8**天。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存貨控制及物流管理改善。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6.0**百萬港元減少**2.5**百萬港元至**53.5**百萬港元。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5.0**天減少至**41.0**天。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本期間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得到更好的管控。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7.1**百萬港元減少**5.7**百萬港元至**41.4**百萬港元。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89.6**天減少**19.6**天至**70.0**天。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減少主要是由於本期間供應商的結算期縮短所致。

資本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為**4.5**百萬港元，用於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總賬面值**246.6**百萬港元的若干資產，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以獲取若干銀行及其他融資。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

出售KK VII (BVI) Limited及KK VIII (BVI) Limited (「目標公司」)之全部股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騰邦(BVI)物業投資有限公司(「賣方」，本公司的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億豐發展有限公司(「買方」)(為獨立第三方)及本公司(作為賣方履行有條件買賣協議項下責任的擔保人)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i)銷售股份，即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及(ii)銷售貸款，即目標公司於完成時欠付賣方的所有到期款項，代價為250,000,000港元，惟可根據若干條件作出調整(「建議出售事項」)。買方已於簽署有條件買賣協議前支付首期按金25,000,000港元，進一步按金20,000,000港元已由買方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五日支付，而代價的餘額(已參考目標公司於完成日期的有形資產淨值作出調整)將由買方於完成時支付。交易事項之完成將於緊隨上述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視情況而定)後在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三日(或訂約方書面相互協定的任何其他日期，或賣方與買方於有條件買賣協議所載業務進行時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或之前的營業日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作實。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一)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其中包括)建議出售事項。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之通函。

本期間其他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收到本公司控股股東騰邦集團有限公司(「騰邦集團」)及騰邦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騰邦物流」)的通知，內容有關騰邦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收到廣東省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法院」)的決定書(「決定書」)。根據決定書，法院決定對騰邦集團、騰邦物流、騰邦資產管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騰邦資產」)啟動預重整程序(「預重整」)，預重整期間為三個月，自決定書作出之日起計算，法院並指定由北京市中倫(深圳)律師事務所與畢馬威企業諮詢(中國)有限公司聯合擔任騰邦集團、騰邦物流、騰邦資產預重整期間管理人(「該事件」)。就董事會所知，於本報告日期，該事件目前並無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及一般營運構成任何重大影響。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期間結束後重大事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有關債務重組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收到一份由可換股債券認購人（「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發出的通知，告知本公司其原則上同意本公司提出的債務重組計劃（「該計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的公告進一步披露，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訂立債券重組契據（「該契據」），據此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與本公司同意，本公司須根據該契據之條款及條件償還及結清未償還金額144百萬港元。有關該計劃及該契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結束後並無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本期間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或然負債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管理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承受若干外匯風險，因為本集團擁有人民幣銀行結餘約人民幣31.2百萬元（相等於約37.4百萬港元），新加坡銀行結餘約3.9百萬新加坡元（相等於約22.5百萬港元）及美元銀行結餘約0.3百萬美元（相等於約2.2百萬港元）。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相反，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匯率之波動管理外匯風險，且未來可能將根據外匯情況及趨勢而考慮採納重大外幣對沖政策。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或收購資本資產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確切計劃。本集團繼續尋求符合本集團策略的合適投資機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608**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4**名)全職僱員。本集團薪酬組合的主要組成部分包括基本薪金、(倘合適)其他津貼、獎金、強制性公積金、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本集團依據各僱員的個人資歷、對本集團付出的貢獻、表現及經驗等因素釐定所有僱員之薪酬組合。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將會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投入的時間及職能，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從而檢討及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及薪酬組合。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推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以信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

於澳門的僱員均為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在澳門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為每位僱員按每月**60**澳門元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在中國內地的僱員均為中國內地政府管理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在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其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有關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於該退休福利計劃內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支付指定供款額。

策略及前景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爆發的**COVID-19**疫情對整體商業環境產生不利影響，其對全球經濟的不利影響一直持續到二零二一年。幸運的是，其影響現時相對可控且似乎正在減弱，從而令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健康及保健業務的銷售表現獲得改善。就債務重組而言，誠如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已同意重組計劃，並已訂立債券重組契據，內容有關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金額及相關應計利息。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也已公佈出售目標公司，以變現其於物業的投資。該等措施有助於促進結清銀行借款以及債務重組計劃下的付款義務，並將因此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降低其短期債務。展望未來，風險與機遇並存，本集團將積極採取措施以進一步發展其自有的「**OTO**」品牌，並透過保持積極創新及持續改進的精神強化其市場份額，從而在產品、營銷、渠道和其他方面尋求突破。本集團將一如既往地致力於物色新商機。本公司仍對其業務及發展情況持審慎樂觀態度。

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本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A.5.1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5.1條，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須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並由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韓彪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起辭任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韓先生辭任**」)。隨後自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起委任鄭梓樂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委任鄭先生**」)，本公司自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起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5.1的有關規定。

此外，自韓先生辭任以來，本公司不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第3.10A、第3.21及3.25條，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各自之職權範圍內組成要求。繼委任鄭先生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已達到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的最低人數，且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佔董事會的三分之一，因此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另外，本公司亦已滿足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各自之職權範圍內本公司委員會的組成要求。審核委員會現時僅由非執行董事組成，且至少由三名成員組成。薪酬委員會目前由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因此，本公司亦遵守上市規則第3.21及3.25條的規定。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包括不時生效的修訂)，作為其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所規定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將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黃繼興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植華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4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i)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a)	所持購股權的 相關股份數目 (b)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總數 (a)+(b)	佔本公司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6)
鍾百勝先生(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1,534,092 (L)	—	201,534,092 (L)	57.70%
葉志禮先生(附註3)	實益擁有人	6,046,000 (L)	2,000,000 (L)	8,046,000 (L)	2.30%
	於收購本公司權益的 協議的訂約方權益	17,984,000 (L)	—	17,984,000 (L)	5.15%
	總計	24,030,000 (L)	2,000,000 (L)	26,030,000 (L)	7.45%
孫翼飛先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 (L)	2,000,000 (L)	0.57%
李琪先生(附註5)	實益擁有人	—	200,000 (L)	200,000 (L)	0.06%

其他資料

附註：

- (1) 字母「L」指董事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 (2) 該等股份由騰邦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騰邦香港」)直接持有，騰邦香港由騰邦價值鏈有限公司(「騰邦價值鏈」)全資擁有。騰邦價值鏈由騰邦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騰邦物流」)全資擁有，騰邦物流則分別由騰邦集團有限公司(「騰邦集團」)擁有65%及由深圳市平豐珠寶有限公司(「平豐珠寶」)擁有35%。平豐珠寶分別由鍾百勝先生擁有67%及由段乃琦女士擁有33%。騰邦集團分別由平豐珠寶擁有98%、由鍾百勝先生擁有1.34%及由段乃琦女士擁有0.66%。
- (3) 根據由彼等及在彼等之間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的確認協議，葉志禮先生、葉治成先生、葉志偉先生及葉自強先生(「少數股東」)自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以來一直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各名少數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少數股東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葉志禮先生於相關股份中的好倉包括合共2,000,000份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授予的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期間按每股2.13港元的行使價行使，惟受歸屬時間表所規限。
- (4) 孫翼飛先生於相關股份中的好倉包括合共2,000,000份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授予的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期間按每股2.13港元的行使價行使，惟受歸屬時間表所規限。
- (5) 李琪先生於相關股份中的好倉包括合共200,000份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授予的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期間按每股2.13港元的行使價行使，惟受歸屬時間表所規限。
- (6) 所佔股權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合共349,260,8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ii) 於本公司相關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於擁有權益的 相關法團的證券 數目及類別	佔相聯法團 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鍾百勝先生	騰邦香港	10,000股 普通股(L)	100%

附註：

- (1) 字母「L」指該等人士於相關法團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 (2) 騰邦香港由騰邦價值鏈全資擁有，而騰邦價值鏈由騰邦物流全資擁有。騰邦物流分別由騰邦集團擁有65%及由平豐珠寶擁有35%。平豐珠寶分別由鍾百勝先生擁有67%及由段乃琦女士擁有33%。騰邦集團分別由平豐珠寶擁有98%、由鍾百勝先生擁有1.34%及由段乃琦女士擁有0.66%。基於證券及期貨條例，鍾百勝先生被視為擁有10,000股騰邦香港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段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iii)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悉，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在任何類別股本(附帶可於一切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賬面值中直接或間接擁有5%或以上權益：

其他資料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a)	所持權益衍生 工具的 相關股份數目 (b)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總數 (a) + (b)	佔本公司 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5)
騰邦香港(附註2)	實益擁有人	201,534,092 (L)	—	201,534,092 (L)	57.70%
騰邦價值鏈(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1,534,092 (L)	—	201,534,092 (L)	57.70%
騰邦物流(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1,534,092 (L)	—	201,534,092 (L)	57.70%
騰邦集團(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1,534,092 (L)	—	201,534,092 (L)	57.70%
平豐珠寶(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1,534,092 (L)	—	201,534,092 (L)	57.70%
段乃琦女士(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1,534,092 (L)	—	201,534,092 (L)	57.70%
SCGC資本控股有限公司(附註3)	實益擁有人	20,300,000 (L)	—	20,300,000 (L)	5.81%
創新資本(香港)有限公司(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300,000 (L)	—	20,300,000 (L)	5.81%
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300,000 (L)	—	20,300,000 (L)	5.81%
葉治成先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774,000 (L)	—	5,774,000 (L)	1.65%
	於收購本公司權益的 協議的訂約方權益	18,256,000 (L)	2,000,000 (L)	20,256,000 (L)	5.80%
	總計	24,030,000 (L)	2,000,000 (L)	26,030,000 (L)	7.45%
葉自強先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	6,114,000 (L)	—	6,114,000 (L)	1.75%
	於收購本公司權益的 協議的訂約方權益	17,916,000 (L)	2,000,000 (L)	19,916,000 (L)	5.70%
	總計	24,030,000 (L)	2,000,000 (L)	26,030,000 (L)	7.45%

其他資料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a)	所持權益衍生 工具的 相關股份數目 (b)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總數 (a) + (b)	佔本公司 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5)
葉志偉先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	6,096,000 (L)	—	6,096,000 (L)	1.75%
	於收購本公司權益的 協議的訂約方權益	17,934,000 (L)	2,000,000 (L)	19,934,000 (L)	5.70%
	總計	24,030,000 (L)	2,000,000 (L)	26,030,000 (L)	7.45%

附註：

- (1) 字母「L」指該等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 (2) 該等股份由騰邦香港直接持有，騰邦香港由騰邦價值鏈全資擁有。騰邦價值鏈由騰邦物流全資擁有，騰邦物流則分別由騰邦集團擁有65%及由平豐珠寶擁有35%。平豐珠寶分別由鍾百勝先生擁有67%及由段乃琦女士擁有33%。騰邦集團分別由平豐珠寶擁有98%、由鍾百勝先生擁有1.34%及由段乃琦女士擁有0.66%。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鍾百勝先生、段乃琦女士、平豐珠寶、騰邦集團、騰邦物流及騰邦價值鏈各自被視為於騰邦香港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SCGC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由創新資本(香港)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創新資本(香港)有限公司由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創新資本(香港)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SCGC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少數股東自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以來一直為一致行動人士(根據各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的確認協議)。因此，各名少數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8條被視為於少數股東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所佔股權概約百分比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合共349,260,8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擁有或被視作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可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對其為本集團所作貢獻的激勵或獎勵。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本集團根據購股權計劃分別以行使價每股股份0.62港元、每股股份3.38港元、每股股份1.84港元及每股股份2.13港元向本集團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及選定僱員授出3,180,000份購股權(第一批)、5,400,000份購股權(第二批)、23,420,000份購股權(第三批)及34,986,000份購股權(第四批)。

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將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限額更新至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因此，在經更新計劃授權限額下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34,926,080股股份。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於本期間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21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於2021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於期內註銷	
董事										
葉志禮先生	2017年1月26日	2017年1月26日	2017年1月26日至2021年1月25日	1.84	200,000	-	-	(200,000)	-	-
		2017年1月26日至2018年1月25日	2018年1月26日至2021年1月25日	1.84	600,000	-	-	(600,000)	-	-
		2017年1月26日至2019年1月25日	2019年1月26日至2021年1月25日	1.84	600,000	-	-	(600,000)	-	-
		2017年1月26日至2020年1月25日	2020年1月26日至2021年1月25日	1.84	600,000	-	-	(600,000)	-	-
	2018年4月16日	2018年4月16日	2018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	2.13	200,000	-	-	-	-	200,000
		2018年4月16日至2019年4月15日	2019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	2.13	600,000	-	-	-	-	600,000
		2018年4月16日至2020年4月15日	2020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	2.13	600,000	-	-	-	-	600,000
		2018年4月16日至2021年4月15日	2021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	2.13	600,000	-	-	-	-	600,000
小計				4,000,000	-	-	(2,000,000)	-	2,000,000	

其他資料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21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於2021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於期內註銷	
董事 孫冀飛先生	2017年1月26日	2017年1月26日	2017年1月26日至2021年1月25日	1.84	200,000	—	—	(200,000)	—	—
		2017年1月26日至2018年1月25日	2018年1月26日至2021年1月25日	1.84	600,000	—	—	(600,000)	—	—
		2017年1月26日至2019年1月25日	2019年1月26日至2021年1月25日	1.84	600,000	—	—	(600,000)	—	—
		2017年1月26日至2020年1月25日	2020年1月26日至2021年1月25日	1.84	600,000	—	—	(600,000)	—	—
	2018年4月16日	2018年4月16日	2018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	2.13	200,000	—	—	—	—	200,000
		2018年4月16日至2019年4月15日	2019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	2.13	600,000	—	—	—	—	600,000
		2018年4月16日至2020年4月15日	2020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	2.13	600,000	—	—	—	—	600,000
		2018年4月16日至2021年4月15日	2021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	2.13	600,000	—	—	—	—	600,000
	小計				4,000,000	—	—	(2,000,000)	—	2,000,000
	李琪先生	2017年1月26日	2017年1月26日	2017年1月26日至2021年1月25日	1.84	20,000	—	—	(20,000)	—
2017年1月26日至2018年1月25日			2018年1月26日至2021年1月25日	1.84	60,000	—	—	(60,000)	—	—
2017年1月26日至2019年1月25日			2019年1月26日至2021年1月25日	1.84	60,000	—	—	(60,000)	—	—
2017年1月26日至2020年1月25日			2020年1月26日至2021年1月25日	1.84	60,000	—	—	(60,000)	—	—
2018年4月16日		2018年4月16日	2018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	2.13	20,000	—	—	—	—	20,000
		2018年4月16日至2019年4月15日	2019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	2.13	60,000	—	—	—	—	60,000
		2018年4月16日至2020年4月15日	2020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	2.13	60,000	—	—	—	—	60,000
		2018年4月16日至2021年4月15日	2021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	2.13	60,000	—	—	—	—	60,000
小計					400,000	—	—	(200,000)	—	200,000
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2017年1月26日	2017年1月26日	2017年1月26日至2021年1月25日	1.84	450,000	—	—	(450,000)	—
	2017年1月26日至2018年1月25日		2018年1月26日至2021年1月25日	1.84	1,350,000	—	—	(1,350,000)	—	—
	2017年1月26日至2019年1月25日		2019年1月26日至2021年1月25日	1.84	1,350,000	—	—	(1,350,000)	—	—
	2017年1月26日至2020年1月25日		2020年1月26日至2021年1月25日	1.84	1,350,000	—	—	(1,350,000)	—	—
	2018年4月16日	2018年4月16日	2018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	2.13	670,000	—	—	(100,000)	—	570,000
		2018年4月16日至2019年4月15日	2019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	2.13	2,010,000	—	—	(300,000)	—	1,710,000
		2018年4月16日至2020年4月15日	2020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	2.13	2,010,000	—	—	(300,000)	—	1,710,000
		2018年4月16日至2021年4月15日	2021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	2.13	2,010,000	—	—	(300,000)	—	1,710,000
	小計				11,200,000	—	—	(5,500,000)	—	5,700,000
	總數				19,600,000	—	—	(9,700,000)	—	9,900,000

附註：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3。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採納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批准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黃繼興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李琪先生及鄭梓樂先生。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和本中期報告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規定而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審核委員會推薦董事會予以採納。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已與董事會及本公司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共同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信納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
尖沙咀廣東道30號
新港中心一座801-806室

電話 +852 2375 3180
傳真 +852 2375 3828

www.moore.hk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大華馬施雲

致騰邦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第28頁至第64頁所載騰邦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有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遵照當中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公司的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的責任為根據吾等已同意的委聘條款，按吾等的審閱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結論，並僅向閣下整體報告吾等的結論，除此以外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內容而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項目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進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吾等的審閱工作。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以及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核準則所進行的審核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吾等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工作，吾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可引起吾等相信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非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強調事項

吾等提請閣下注意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當中載述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虧損淨額約6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3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有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195百萬港元，其中約132百萬港元須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十二個月內償還，另約63百萬港元含有按要求償還的條款，如附註18所披露。此外，如附註19所披露，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可換股債券及應付利息金額約190百萬港元，因貴集團及其擔保人未能於到期日(即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結付本金及利息而須按要求償還。該等狀況連同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所披露的其他事宜顯示存在可能令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嚴重存疑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吾等的結論並無就該等事宜作出修訂。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陳敬強

執業證書號碼：P06057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收益	3A, 3B	241,528	171,849
銷售成本		(114,274)	(83,155)
毛利		127,254	88,694
其他收入	4	2,545	5,98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28,499)	(2,59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89)	(1,91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	15,83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658)	(3,26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4,654)	(85,775)
行政開支		(34,299)	(39,977)
融資成本	6	(19,469)	(19,089)
除稅前虧損	7	(59,869)	(42,099)
所得稅開支	8	(476)	(274)
期內虧損		(60,345)	(42,37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299	(2,682)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58,046)	(45,055)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0,009)	(42,033)
非控股權益		(336)	(340)
		(60,345)	(42,373)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7,935)	(44,398)
非控股權益		(111)	(657)
		(58,046)	(45,055)
每股虧損	10		
基本及攤薄(港仙)		(17.18)	(12.0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4,874	298,450
使用權資產	11	51,250	55,080
投資於聯營公司	12	7,728	10,28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2,871	5,701
公用事業及其他已付按金		4,680	4,976
		91,403	374,491
流動資產			
存貨	14	34,500	35,606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87,064	89,428
公用事業及其他已付按金		13,916	13,749
可收回稅項		14	3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	1,72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18	1,41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5,948	118,526
		242,860	260,484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6	246,961	—
		489,821	260,48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93,674	83,232
合約負債		15,085	16,10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52	51
應付一間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133	131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600	600
租賃負債		28,977	33,241
應付稅項		1,169	992
銀行及其他借款 — 於一年內到期	18	194,740	196,654
可換股債券	19	189,984	189,469
		524,414	520,475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的相關負債	16	57	—
流動負債總額		524,471	520,475
流動負債淨值		(34,650)	(259,99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6,753	114,500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3,750	23,451
資產淨值		33,003	91,04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	27,231	27,231
(虧絀)/儲備		(21,259)	36,67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972	63,907
非控股權益		27,031	27,142
權益總額		33,003	91,04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購回儲備	資本	換算儲備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法定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7,231	359,575	32	1,412	(8,601)	(124,750)	(20,677)	14,067	(184,382)	63,907	27,142	91,049
期內虧損	-	-	-	-	-	-	-	-	(60,009)	(60,009)	(336)	(60,34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2,074	-	-	-	-	2,074	225	2,299
—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2,074	-	-	-	-	2,074	225	2,299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2,074	-	-	-	(60,009)	(57,935)	(111)	(58,046)
購股權被沒收時轉發	-	-	-	(1,147)	-	-	-	-	1,147	-	-	-
註銷附屬公司	-	-	-	-	-	-	-	(116)	116	-	-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7,231	359,575	32	265	(6,527)	(124,750)	(20,677)	13,951	(243,128)	5,972	27,031	33,003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7,231	359,575	32	2,546	(18,939)	(124,750)	(20,677)	14,067	(103,324)	135,761	24,653	160,414
期內虧損	-	-	-	-	-	-	-	-	(42,033)	(42,033)	(840)	(42,373)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	(2,365)	-	-	-	-	(2,365)	(817)	(2,682)
—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2,365)	-	-	-	-	(2,365)	(817)	(2,682)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2,365)	-	-	-	(42,033)	(44,398)	(657)	(45,055)
購股權被沒收時轉發	-	-	-	(744)	-	-	-	-	744	-	-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7,231	359,575	32	1,802	(21,304)	(124,750)	(20,677)	14,067	(144,613)	91,363	23,996	115,35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7,992	3,891
存貨減少		623	3,180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2,008	63,024
公用事業及其他已付按金減少		24	77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14,761)	(20,738)
合約負債減少		(1,020)	(187)
經營所得現金		4,866	49,945
(已繳)／退回所得稅		(276)	12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590	50,068
投資活動			
自附屬公司收到買方的按金	17	25,000	—
存放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3,041)	—
提取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3,000	—
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856)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4,02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8	—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4,497)	(2,516)
已收利息		168	102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1,875	(2,41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2,020)	(2,334)
贖回可換股債券	19	(15,500)	(5,000)
新籌集銀行及其他借款	18	—	19,307
償還銀行借款	18	(1,914)	(1,660)
償還其他借款	18	—	(21,807)
償還租賃負債		(21,620)	(22,606)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3	19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1,051)	(33,9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增加淨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增加淨額		(14,586)	13,751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526	73,340
匯率變動的影響		2,019	(2,341)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959	84,750
銀行結餘及現金結餘分析			
計入銀行結餘及現金的原到期日三個月以內的銀行存款及現金		102,907	84,750
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的原到期日三個月以內的銀行存款及現金		52	—
原到期日三個月以內的銀行存款及現金		102,959	84,750
原到期日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		3,041	—
		106,000	84,750

*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計入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

持續經營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騰邦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6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3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195百萬港元，其中約132百萬港元須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十二個月內償還，及約63百萬港元含有按要求償還的條款，如附註18所披露。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可換股債券及應付利息約190百萬港元，須按要求償還，此乃由於本集團及其擔保人未能於到期日(即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結清本金及利息，如附註19所披露。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106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收到一份由律師代表可換股債券認購人(「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發出的要求償還可換股債券之未償還金額約195百萬港元之法定要求償債書。根據法定要求償債書，要求本公司需於收到該法定要求償債書之日後三週內償還未償還款項。三週時間屆滿後，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可能對本公司提出一項清盤呈請。於本中期報告獲授權刊發之日，本公司已向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償還38百萬港元，本公司尚未結清其餘款項，而可換股債券持有人亦未對本公司提出清盤呈請。

該等情況表明存在一項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因此，本集團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可能無法變現其資產及履行其負債。

1. 編製基準(續)

持續經營(續)

然而，基於以下因素，本公司董事於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採用持續經營基準，具體如下：

- (i)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有關債務重組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收到一份由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發出的通知，告知本公司其原則上同意本公司就未償還可換股債券之未償還本金及應計利息提出的重組計劃(「該計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簽訂債券重組契據(「該契據」)，據此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與本公司同意，倘本公司並未違反該契據的任何條文，則毋需支付該債券相關文件所產生任何債務的應計利息及違約利息(如適用)(不包括已計入結算金額(定義見下文)者)，以及本公司須償還及結清未償還金額**144**百萬港元(「結算金額」)，其中須(i)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前以現金方式償還**56**百萬港元(「第一部份現金結算金額」)；(ii)在滿足以下前提的情況下：(a)本公司根據契據全額支付上述(i)；以及(b)獲得所有必要的內部及監管批准，本公司應向可換股債券持有人配發及發行並且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應認購根據該契據釐定的本公司股份數目(「結算股份」)(即**44**百萬港元除以該契據約定的股份結算價(「股份結算價」)而釐定的最接近的整數)，惟(i)結算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0%**(計及結算股份的配發及發行)；及(ii)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所持結算股份總數，連同其以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所持本公司股份，不得導致觸發收購及合併守則項下強制全面收購建議之責任。本公司被視為已償還結算股份數量乘以股份結算價而釐定的金額(「股份結算金額」)；及(iii)本公司須按照以下時間表分兩期償還餘下結算金額(「第二部份現金結算金額」，即結算金額減去(i)第一部份現金結算金額，並減去(ii)股份結算金額)：(a)第一期：於股份結算日期(即不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後的三個營業日(或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與本公司同意的較後日期))的首個週年日或之前支付第二部份現金結算金額的**50%**。(b)第二期：於股份結算日期(即不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後的三個營業日(或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與本公司同意的較後日期))的第二個週年日或之前支付第二部份現金結算金額的餘下**50%**。於本公司按時全面履行其於該契據項下責任的前提下，可換股債券持有人不可撤銷地且絕對地(i)放棄就任何債項、該債券相關文件規定的任何違約事件以及本公司、騰邦集團有限公司(作為維好協議提供者)及鍾百勝先生(作為擔保人)(統稱「債務人」)中的任何一方及所有對彼等於該債券相關文件項下應遵守的任何義務的任何性質違反行為而對債務人提出申索，以及(ii)解除並永久免除債務人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執行該債券相關文件的權利相關的所有各自責任及義務。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該計劃向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償還**38**百萬港元，餘下未償還的結算金額約為**106**百萬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續)

持續經營(續)

- (ii)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亦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出售目標公司(定義見附註11)，現金代價為250百萬港元(可根據若干條件作出調整)，詳情載於附註16；及
- (iii) 本公司董事將繼續實施旨在改善本集團營運資金及現金的措施，包括密切監控一般及行政以及其他經營開支。

倘該等措施能夠成功改善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將能夠於可見未來履行其到期應付的財務承擔。因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本集團須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重列資產價值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對可能出現的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無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除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造成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式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的應用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該等修訂對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用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去年提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有關Covid-19的租金減免」及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有關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Covid-19的租金減免」(「二零二一年修訂本」)。二零二一年修訂本擴大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46A段所載實際權宜方法適用範圍，以在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適用租金減免。提前應用二零二一年修訂本對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累計虧損及本中期期間的財務狀況和財務表現並無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A. 貨品及服務收益

收益分解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健康及保健產品 銷售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貿易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貨物或服務類別			
健康及保健產品銷售：			
消閒產品	230,072	—	230,072
健美及其他產品	11,343	—	11,343
	241,415	—	241,415
銷售消費品	—	113	113
總計	241,415	113	241,528
地區市場			
香港	63,264	—	63,264
澳門	9,185	—	9,18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29,487	113	129,600
新加坡	38,370	—	38,370
馬來西亞	1,109	—	1,109
總計	241,415	113	241,528
收益確認時間			
按時間點	241,415	113	241,52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A. 貨品及服務收益(續)

收益分解(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健康及保健產品 銷售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貿易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貨物或服務類別			
健康及保健產品銷售：			
消閒產品	155,311	—	155,311
健美及其他產品	14,408	—	14,408
	169,719	—	169,719
銷售消費品	—	2,130	2,130
總計	169,719	2,130	171,849
地區市場			
香港	57,014	—	57,014
澳門	10,901	—	10,901
中國	82,419	2,130	84,549
新加坡	17,916	—	17,916
馬來西亞	1,469	—	1,469
總計	169,719	2,130	171,849
收益確認時間			
按時間點	169,719	2,130	171,84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B. 收益及分部資料

以下為根據用作表現評估及資源分配而匯報至主要經營決策者的資料，按可匯報及經營分部對本集團收益及業績所作的分析。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可匯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健康及保健產品銷售業務	— 健康及保健相關產品的銷售與研發
貿易業務	— 消費品的貿易與分銷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健康及保健產品 銷售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貿易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外部銷售	241,415	113	241,528
分部間銷售	—	—	—
分部收益	241,415	113	241,528
對銷			—
集團收益			241,528
分部溢利/(虧損)	3,020	(984)	2,03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65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89)
未分配行政開支			(11,35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8,499)
銀行利息收入			168
融資成本			(19,469)
除稅前虧損			(59,869)
所得稅開支			(476)
期內虧損			(60,34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B.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健康及保健產品 銷售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貿易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外部銷售	169,719	2,130	171,849
分部間銷售	4,905	—	4,905
分部收益	174,624	2,130	176,754
對銷			(4,905)
集團收益			171,849
分部虧損	(15,688)	(1,269)	(16,95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26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91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15,834
未分配行政開支			(14,21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591)
銀行利息收入			102
融資成本			(19,089)
除稅前虧損			(42,099)
所得稅開支			(274)
期內虧損			(42,37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其他收入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68	102
政府補助金(附註)	754	4,021
雜項收入	1,623	1,862
	2,545	5,985

附註：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的金額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前自政府機關收到的補助金，該補助金並無附帶任何特定條件。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就 COVID-19 相關補貼、香港政府提供的零售業資助計劃補貼確認政府補助金 880,000 港元。確認的餘下金額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前自政府機關收到的補助金，該補助金並無附帶任何特定條件。

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收益	21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的虧損	(3,438)	(8,137)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附註11)	(24,349)	—
出售租賃收益	—	15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800)	1,201
有關 Covid-19 的租金減免(附註11)	575	4,192
其他	(508)	—
	(28,499)	(2,59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融資成本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利息：		
銀行借款	1,444	2,852
其他借款	845	445
可換股債券(附註19)	16,015	14,513
租賃	1,165	1,279
	19,469	19,089

7. 除稅前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得出：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95,234	63,847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附註11)	24,349	—
存貨減值虧損	482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188	9,025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431	20,992
短期租賃開支	6,071	1,020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款項 (根據來自租賃零售店的營業額)/牌照費	17,709	18,99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即期稅項開支：		
香港利得稅	—	96
澳門所得補充稅	—	165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	—	13
中國企業所得稅	928	—
	928	274
以往年度稅項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稅	(452)	—
	476	274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按超過600,000澳門元的兩個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2%計算。

於馬來西亞的附屬公司兩個期間的應課稅收入須按24%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附屬公司兩個期間的稅率為應課稅收入的25%。

9.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已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60,009)	(42,033)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349,261	349,261

附註：兩個中期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方法並不假設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因為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平均市價。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4,49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16,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如附註**16**所披露，於有關出售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KK VII (BVI) Limited**及**KK VIII (BVI) Limited**(「目標公司」)的意向函的董事會決議案獲通過後，本集團所有租賃土地及樓宇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租賃土地及樓宇於轉撥日的公平值**246,642,000**港元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費用計得，當中參考了相關代價。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24,349,000**港元於損益中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確認。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一項決議案批准有條件買賣協議，以出售目標公司。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就使用樓宇訂立租期兩至三年的租賃。本集團須固定每月進行付款。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16,65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662,000**港元)及租賃負債**16,55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662,000**港元)。

於本中期期間，相關零售店的出租人通過將原租金減少**9%至60%**(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至100%**)(為期**1至6**個月)給予本集團租金減免(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至6**個月)。

該等租金減免由**COVID-19**大流行直接引致，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46B**段的所有條件，且本集團應用權宜措施，不評估變動是否構成租賃修訂。於本中期期間，出租人就相關租賃的寬免或豁免引致的租賃款項變動的影響為**57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92,000**港元)於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投資於聯營公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投資成本，非上市	57,470	57,470
分佔收購後虧損	(40,327)	(37,669)
匯兌調整	(2,065)	(2,167)
	15,078	17,634
減：減值撥備	(7,350)	(7,350)
	7,728	10,284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強制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基金的非上市股權 — TBRJ Fund I L.P.	—	—
非上市股本證券 — 重慶格洛博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2,871	5,701
香港上市股權投資	—	1,529
美國上市股權投資	—	191
	2,871	7,421
呈列為：		
流動資產	—	1,720
非流動資產	2,871	5,701
	2,871	7,421

14. 存貨

所有存貨指持作轉售的製成品。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53,526	56,014
應收票據	360	2,186
預付款項	9,630	9,200
其他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	23,548	22,028
	87,064	89,428

對於健康及保健產品銷售業務：

零售(百貨公司內的零售除外)一般以現金或信用卡(由相應金融機構在14日內結算)支付。百貨公司內零售應收款項於三個月內收回。本集團向企業客戶授出30至90日不等的平均信貸期。

對於貿易業務：

本集團向貿易客戶授出30日至60日不等的信貸期。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9,751	29,528
31至60日	15,163	17,885
61至90日	6,486	7,479
90日以上	2,126	1,122
	53,526	56,01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應收票據平均原始到期期限為180日，按銷售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20	830
31至60日	—	771
61至90日	—	—
90日以上	240	585
	360	2,18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及負債

出售目標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決議案批准潛在買方的意向函，以出售目標公司(定義見附註11)。目標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負債。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一項決議案批准有條件買賣協議，以出售目標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騰邦(BVI)物業投資有限公司(「賣方」)(為本公司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億豐發展有限公司(「買方」)(為獨立第三方)及本公司(「擔保人」)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目標公司於完成時到期及欠付賣方的全部有關金額，代價為250,000,000港元，惟可根據若干條件作出調整。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所包含的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如下所示：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產	
租賃土地及樓宇	246,642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267
現金及銀行結餘	52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資產	246,96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57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57
與公平值調整後出售組別直接相關的資產淨額	246,90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41,361	47,056
應計費用	18,312	19,455
其他(附註)	34,001	16,721
	93,674	83,232

附註：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付款項包括已收出售目標公司(如附註11所披露)的按金25,000,000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7,160	27,764
31至60日	15,797	10,769
61至90日	6,765	3,739
90日以上	1,639	4,784
	41,361	47,056

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信貸期介乎0至60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抵押銀行貸款	178,214	180,128
其他借款	16,526	16,526
	194,740	196,654
上述借款的賬面值須於下列期限償還：		
按要求及一年內	128,026	128,026
含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款賬面值(列於流動負債項下)及基於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所作的到期日分析：		
一年內	3,870	3,88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3,925	3,934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2,115	12,129
超過五年	46,804	48,684
	66,714	68,628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列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194,740)	(196,654)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列款項	—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每年1.38%至1.93%（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8%至2.72%）。

其他借款按固定利率每年8%-11%（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計息。其他借款為無抵押。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償還銀行貸款為1,91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6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償還其他借款為零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807,000港元）。

18.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本集團及其擔保人未能於到期日(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結付本金及利息，已於附註19披露，該事件構成若干銀行借款下的違約事件，故本集團可換股債券連同應付利息約為190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9百萬港元)須按要求償還。因此，賬面值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為6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百萬港元)的銀行借款(其中銀行可在發生違約後即時或任何時間持續以書面通知本集團宣佈借款即時到期及計入應付款項)被分類為流動負債。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已與銀行討論償還貸款事宜。除上述情況外，並無就交叉違約與銀行達成任何補救措施。

19. 可換股債券

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發行的可換股債券(「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A」)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與一名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訂立一份認購協議(「協議A」)。根據協議A，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同意認購本金額達16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該等債券按年利率7%計息，並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鍾百勝先生作擔保。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A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發行予可換股債券持有人並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到期。

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A於到期時按其尚未償還本金額連同本公司於到期日到期及應付的應計利息贖回。

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於到期日將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A全部轉換為股份。於悉數轉換後，將會按初始換股價每股2.37港元(如協議A所載可作若干調整)發行67,510,549股新股份。轉換權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到期後已失效。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的公告，可換股債券文據中的條款及條件(「條件」)項下，倘(其中包括)騰邦集團有限公司(「騰邦集團」)未能於任何原本適用之寬限期所延長之付款到期日支付任何金額超過30,000,000港元(或其他幣種的等值金額)的財務債項，即屬違約事件(「違約事件」)。倘發生違約事件，可換股債券將即時到期及須於本公司獲通知違約事件時償還，並將自發生違約事件日期至實際付款日期按每年18%的內部回報率計提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額的額外利息。由於騰邦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五日就公司債券違約，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其在技術上已觸發條件項下的違約事件。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可換股債券(續)

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發行的可換股債券(「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A」)(續)

再者，本集團及其擔保人未能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悉數結清未償還本金**162,752,000**港元，連同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A的應計利息**5,6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違約事件後應付應計利息為**51,12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648,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A到期日後結付部份款項**74,392,000**港元，其中**15,5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結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A未償還本金連同應計利息為**145,08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8,108,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發行的可換股債券(「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B」)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訂立另一份認購協議(「協議B」)。根據協議B，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同意進一步認購本金額達**3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該等債券按年利率**7%**計息，並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鍾百勝先生作擔保。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B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發行予可換股債券持有人並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到期。

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B於到期時按其尚未償還本金額連同本公司於到期日到期及應付的應計利息贖回。

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於到期日將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B全部轉換為股份。於悉數轉換後，將會按初始換股價每股**1.276**港元(如協議B所載可作若干調整)發行**23,510,971**股新股份。轉換權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可換股債券到期後已失效。

由於上述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A出現的違約事件，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B即時到期及須於本公司獲償還通知時償還，並將自發生違約事件日期至實際付款日期就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B項下未償還本金額按每年**18%**的內部回報率計提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B未償還本金額的額外利息。

再者，本集團及其擔保人未能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悉數結清未償還本金**30,516,000**港元，連同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B的應計利息**1,312,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違約事件後應付應計利息為**13,07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33,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B未償還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為**44,89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361,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就債務重組訂立該契據。有關該契據的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可換股債券(續)

本期間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A及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B的債項部分的變動載列如下：

	債項部分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89,469
已收利息	16,015
贖回可換股債券	(15,500)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89,984

20.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美元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 核)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49,260,800	3,492,608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呈列為	27,231	27,23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1.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以下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作為獲取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的抵押品：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租賃土地及樓宇		
—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	272,500
— 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246,64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權投資	—	394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18	1,418
	248,060	274,312

此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租賃負債以出租人賬面值為36,000港元的車輛的押記作為擔保。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2. 關聯人士交易

(a) 關聯人士結餘

與直接控股公司／一間中間控股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的款項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並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披露。本公司的董事認為，應付直接控股公司／一間中間控股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的款項預期將於自報告期末起十二個月內結清。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期內主要管理人員僅包括本公司董事，彼等的薪酬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袍金	259	250
薪金及其他福利	4,018	3,76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4,313	4,05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計劃」)乃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通過的一項書面決議案而採納，採納計劃的主要目的為表揚及感謝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或可能已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根據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購股權的歸屬須待達致承授人的各份要約函件所載若干表現目標後，方可作實，其中包括於若干期間內達致本集團的財務目標及個人表現目標。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計劃已授出且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為**9,900,000**股(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600,000**股)，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份約**2.83%**(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1%**)。

根據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股份在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將計劃的計劃授權限額更新至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因此，在經更新計劃授權限額下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34,926,080**股股份。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根據計劃條款及按照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相關條文，在任何時候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下的所有已授出並有待行使但未行使的購股權予以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1**日內獲接納，且每名合資格參與者須支付**1**港元。如下文所披露，購股權可於行使期內任何時間行使。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將不低於以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行使價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	2,342,000 (附註 a)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每股1.84港元
	7,026,000 (附註 b)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7,026,000 (附註 b)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7,026,000 (附註 b)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23,420,000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	3,498,600 (附註 a)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	每股2.13港元
	10,495,800 (附註 b)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	
	10,495,800 (附註 b)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	
	10,495,800 (附註 b)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	
	34,986,000		

附註： (a) 購股權已隨即於授出日期歸屬。

(b) 承授人於達致若干表現目標後(包括於若干期間達致本集團的財務目標及個人表現目標)獲歸屬該等購股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下表披露本期間由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持有的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已失效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	8,700,000	(8,700,000)	—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	10,900,000	(1,000,000)	9,900,000
	19,600,000	(9,700,000)	9,900,000
期末可行使	1,960,000	(970,000)	99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2.00港元		2.13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授出或行使。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於員工成本中確認任何薪酬開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4. 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集團之部份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各報告期末時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是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提供如何釐定有關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及劃分公平值計量之公平值層級水平(一級至三級)之資料。

	於下列日期的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上市股本證券)	—	1,720	第一級	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	不適用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非上市股本證券)	2,871	5,701	第三級	收益法 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以得出自該等被投資公司擁有權產生的預期未來經濟利益的現值。	長期收益增長率(計及管理層對特定行業的經驗及了解)為3%(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 長期稅前經營利潤率(計及管理層對特定行業的經驗及了解)介乎由2%至8%(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由2%至12%)。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為19%(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基金的非上市股權)	—	—	第三級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調整資產淨值法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總和法用於基金的資產及負債估值。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金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第一級、二級及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4. 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續)

第三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計量對賬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2,972
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8,137)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4,835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5,701
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2,830)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871

與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相關的期內總收益或虧損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敏感性分析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倘長期收益增長率上升／下降5%，而估值模型的所有其他輸入數據均維持不變，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的變動，本集團的期內虧損將減少20,000港元／增加22,000港元。倘長期稅前經營利潤率上升／下降5%，而估值模型的所有其他輸入數據均維持不變，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的變動，本集團的期內虧損將減少233,000港元／增加233,000港元。倘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上升／下降5%，而估值模型的所有其他輸入數據均維持不變，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的變動，本集團的期內虧損將增加213,000港元／減少240,000港元。

24. 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續)

公平值計量及估值程序

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公平值計量的適當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估值由管理層估計得出。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進行估值。本集團管理層與合資格外部估值師緊密合作以確立適當的估值技術及模型輸入數據。管理層向本公司董事會報告結果，以解釋資產公平值波動的原因。

有關釐定資產公平值時所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已於上文披露。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按攤銷成本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列賬，與其公平值相若。

25. 報告期後事件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有關債務重組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收到一份由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發出的通知，告知本公司其原則上同意該計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訂立該契據。有關該計劃及該契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